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出具的《关于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已收悉。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同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敏惠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贵公司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说明，现对反馈意见涉及问题出具相应回复文件并予以提交，本次回复不涉及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的修改。

公司特殊问题

1、请会计师就推荐挂牌业务审计中是否存在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6 号——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涉及的审计项目质量控制、通过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识别和评估重大错报风险、持续经营、收入确认、关联方认定及其交易、货币资金、费用确认和计量、内部控制有效性问题、财务报表披露等九方面问题以及规范措施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天健函[2017]15-10 号《关于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中有关财务事项说明》，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回复。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关于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渊
陈 渊

项目小组人员签名： 陈渊
陈 渊

梁文斌
梁文斌

朱林
朱 林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7年6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关于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内核专员签字:



王 纯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7 年 6 月 28 日

关于更换内核专员的说明

在 2017 年 4 月 14 日首次提交无锡飞云球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时，本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内核专员为张秋林。2017 年 4 月末，张秋林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场外管理部内核专员职位，现内核专员已更换为王纯，特此说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7 年 6 月 28 日